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11月4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为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4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简历后附）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三名，组成情况具体如下：

- 非独立董事：林正华（董事长）、陈丽钦、林正雄、方俊锋
- 独立董事：陈少华、雷根强、陈菡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1/3，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具体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林正华（主任委员）、林正雄、雷根强
2. 审计委员会：陈菡（主任委员）、陈少华、陈丽钦
3. 提名委员会：雷根强（主任委员）、陈菡、陈丽钦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少华（主任委员）、雷根强、方俊锋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其中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担任，且主任委员（召集人）陈菡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简历后附）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股东代表监事两名，组成情况具体如下：

1. 职工代表监事：黄青山（监事会主席）
2. 股东代表监事：郭明泽、施相江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为监事总数的1/3，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1. 总经理：林正华
2. 副总经理：林正雄、陈萍英、方俊锋、林权
3. 财务总监：陈萍英
4. 董事会秘书：方俊锋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后附）的任期三年，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及通讯方式

方俊锋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所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

德和个人品德，业务能力强，综合素质高，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94-2911366

传 真：0594-2989339

电子邮箱：zqb@hengerda.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新度镇新度村亭道尾228号

六、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傅元略先生、陈工先生因在公司连续任独立董事达到六年，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因公司内部分工调整，本次换届完成后黄福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沈群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黄福生先生与沈群宾先生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目前，傅元略先生、陈工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黄福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沈群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800,000股。上述离任人员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离任后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规定要求。

上述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内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恒而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05日

附件：

董事会成员简历

林正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2月出生，EMBA在读。1995年11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至目前，林正华先生直接持有79,560,000股公司股票，通过莆田市恒而达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厦门市壶山兰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836,000股股票，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系公司董事陈丽钦女士之配偶及公司副总经理林权先生之父亲，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丽钦，女，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66年2月出生，高中学历。1995年11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目前陈丽钦女士还兼任莆田市立高鞋业有限公司监事、莆田市恒而达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截至目前，陈丽钦女士通过莆田市恒而达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450,000股公司股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林正华先生之配偶及公司副总经理林权先生之母亲，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正雄，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2007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至目前，林正雄先生直接持有2,700,000股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方俊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第八届莆田市政协委员，莆田市荔城区工商业联合会第四届执委会副主席。曾任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3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截至目前，方俊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少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1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厦门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退休返聘教授。目前，陈少华先生还兼任厦门跨国企业会计学会会

长、厦门总会计师学会副会长、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北京极智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厦门七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非上市）董事、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SZ.300188）独立董事。陈少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雷根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税务师。曾任厦门大学财政金融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财政金融系副主任、财政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经济学院党委书记，现为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财政系退休教授。雷根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菡，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厦门大学会计发展研究中心科研助理，2014年11月至今在厦门国家会计学院任职，现为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及管理会计与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2021年10月至今在公司任独立董事。目前，陈菡女士还兼任厦门市跨国企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兴储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SH.688778）独立董事、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H.688007）独立董事。陈菡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7位董事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监事会成员简历

黄青山，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曾获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福建省劳动模范称号等荣誉。先后任职于厦门市仪表机床厂、厦门力辉机械联合公司、莆田市荔城区恒扬机械有限公司，2005年10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滚动功能部件事业部生产负责人。

郭明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2000年1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监事、重型模切工具销售负责人。

施相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二级建造师、中级工程师。曾任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五建设公司施工员，福建巨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20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监事、基建工程部负责人。

上述3位监事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林正华简历详见本附件“董事会成员简历”。

林正雄简历详见本附件“董事会成员简历”。

方俊锋简历详见本附件“董事会成员简历”。

陈萍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6月出生。陈萍英女士于2012年10月经福州市公务员局批准获得中级会计师资格，于2018年6月获得美国管理会计师协会颁发的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证书。曾任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监、会计部副总监；福建中融科技有限公司运营总裁、财务总监；福建三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福耀（福建）巴士玻璃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4年5月至今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除此之外，陈萍英女士还兼任福州福耀模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福耀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监事、福建三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截至目前，陈萍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权，男，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97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2021年1月自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滚动功能部件事业部负责人，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此外，林权先生还担任莆田市青年创业促进会副会长、莆田市荔城区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截至目前，林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林正华先生与董事陈丽钦女士之儿子，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5位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